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
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科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已审核同意发布

孙新会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
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科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9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	47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 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1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新乡经开招标采购-2025-8

2.项目名称：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4396630.00元

最高限价：11079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2	新乡经开招标采购-2025-8-2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标段	654500	654500
3	新乡经开招标采购-2025-8-3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三标段	453400	4534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标段划分：本项目二次共划分2个标段，其中：

二标段：图书、书架、图书管理系统等

三标段：空调

（5）质量要求：合格；

（6）交货及完工期：二标段：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三标段：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使用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绿色包装，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力)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网]。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01月08日00:00至2026年01月14日23:59（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6年01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1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资智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各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3.监督部门：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0373-368656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孙新会

联系方式：1365390531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科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濮上路交叉口荣域城市广场C座403室

联系人：王忠开

联系方式：187905500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忠开

联系方式：18790550055

河南科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7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二、三标段(二次)项目 编号:新乡经开招标采购-2025-8
2.	采购人	名称: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孙新会 联系方式:13653905313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科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濮上路交叉口荣域城市广场C座403室 联系人:王忠开 联系方式:18790550055
4.	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4396630.00元 最高限价:1107900.00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交货及完工期/地点/合同履行期	交货及完工期:二标段: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三标段: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履行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现场勘察	采购人将不再统一组织投标供应商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投标供应商必须自行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如果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将予以支持,投标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0.	投标有效期	90天(日历日)从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采购人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人应实时关注并及时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份数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 (1) 所有要求投标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
15.	加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匙完成解密)。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即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1人及相关技术、经济类专家4人共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履约保证金	免收
19.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	1个工作日
20.	付款方式	供货完成支付至60%，验收合格支付至80%，维保半年视情况支付至95%，维保至一年支付100%。
21.	验收要求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大型或者复杂的招标投标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鉴定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鉴定项目，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鉴定机构验收。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5600.00元整（二标段：9000元；三标段：66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23.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1.对投标人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内节能产品的（有效期内），在同等条件下评委会将

		<p>优先予以加分或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2.依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p> <p>3.如本项目中涉及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招标文件是否特别指明，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所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并如实填写《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p>
24.	有关进口产品问题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5.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同具效力）]。
26.	有关核心产品问题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将在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载明，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27.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28.	政府采购政策	<p>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和不发达地区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文件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p> <p>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1-20%)。</p> <p>3.为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均为监狱企业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1-20%)。</p> <p>4.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生产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20%的扣除。</p> <p>5.以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为准。</p> <p>6.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29.	特别提醒	<p>1.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13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p> <p>2.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3.本次公开招标项目实行电子开标、电子评标，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xxTF格式）及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xxTF格式）。</p>

		4.招标公告同为本次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CA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 6.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30.	项目编号(分包编号)说明	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
31.	注意事项	1.如本项目有需要,中标人需全力配合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相关资料。 2.供方应向需方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资料,并根据设备技术要求,供方对需方的技术、管理人员对本项目所需设备的操作使用、保养等进行现场培训、技术指导,并向用户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 3.所供设备的各项指标和参数应符合验收标准。需方有权委托中国境内有资格单位或机构对设备性能指标进行检测或校核; 4.中标人在中标后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3份, U盘投标文件3份(WPS版电子文档)
3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3	A020202 投影仪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值及等级》(GB 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招标项目。

1.1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2. 定义：

2.1 “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货物” 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2.4 “投标人” 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接受的投标供应商。

2.5 “服务” 指本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制造、包装、仓储、运输、第三方检测、验收、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6 “中标人” 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7 “法定代表人” 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注明的经营者。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4.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 现场勘察

5.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勘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5.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5.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收到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澄清。

7.2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答疑，实行网上提疑和答疑。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予以澄清，应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s://ggzy.xinxiang.gov.cn/>，网址如有变更，以实际为准）通过“会员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以不署名的形式提出。

7.3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在网上解答招标文件的疑问，并形成招标

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将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网”及其它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向所有投标人公示，但不指明来源。

7.4在投标截止期15日前任何时候，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修改、变更，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变更等内容在相关媒体发布前须报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备案，招标文件的修改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其它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发布。该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5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答疑、修改，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变更公告”栏或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s://ggzy.xinxiang.gov.cn/>，网址如有变更，以实际为准）“会员登录”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告等内容。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6如果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7招标文件的约束力: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 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投标人提交的全部及任何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必须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8.3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8.4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5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投标文件分为四部分：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其他部分。资格标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证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文件；商务标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标文件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及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他部分是指投标人自行提供的认为必要的资料文件。

10.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有关规定提交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

11.投标人技术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为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制作（没有给出格式的除外）。

12. 投标保证金：免收

13. 投标报价

13.1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

请投标供应商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供应商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该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价格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

13.2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3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保险、税费等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签署。

13.4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报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书将被拒绝。但如果招标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投标人可以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标段，也可以投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14. 本项目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内容，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自身的责任。

15.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大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5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15.6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15.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采购人保留对中标候选人所有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包括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条，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

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按本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如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7.1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上传投标文件。

17.2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前附表。

17.3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18.本次项目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9.1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CA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20.2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3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0512-58188538。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2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1.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投标文件的；

21.2未按规定下载招标文件或下载招标文件时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

注：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上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少于三家（不含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2.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2.2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相应处罚。

(五) 开标

23. 开标

23.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xiang/login.html>（网址如有变更，以实际为准），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

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23.2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23.3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3.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远程开标大厅当场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5开标大会结束后，授权委托人应保持联系电话畅通，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评标步骤和要求

24. 资格审查

24.1开标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委托授权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4.2采购人应对进行资格审查的采购人代表出具明确的《授权函》，资格审查后，应告知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

24.3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4.4采购人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24.5资格审查结果以及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应由审查人员签字后转交评标委员会。

25.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及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专家若干名组成，人数为5人（或以上）单数。评标工作将在依法产生的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负责审议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5.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5.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2.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2.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5.3.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5.3.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

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5.3.3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但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核后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25.3.4对评标情况、评标过程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5.3.5编写评标报告。

25.3.6评标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要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25.3.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处理质疑事项，并依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或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相关情况报主管部门备案。

26.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6.1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格式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即为无效文件。

26.2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负偏离）或保留。

26.3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视为重大负偏离或非实质上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26.3.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签署、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的；

26.3.2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6.3.3投标工期等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26.3.4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26.3.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标段规定的。

26.3.6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投标文件或开标（报价）一览表的；

26.3.7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6.3.8投标人所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出现两个报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26.3.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6.3.10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5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列原则处理：

26.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5.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

27.2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7.3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在规定时间内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4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28.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8.1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程序和评标办法”。

28.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原则、方法进行，投标人可对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中所公布的规则、评标原则、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29.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办法之要求确定1-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当天或第二个工作日内，应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2个工作日内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将在中标人确定后，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网站等媒体上进行公告。

30. 评标过程保密

30.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0.2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31.1对招标文件作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1.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主管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七) 签订合同

33. 中标通知

33.1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向中标人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2中标（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质疑（澄清）均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4. 履约保证金：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1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4.2若本项目规定不允许转包或分包的，但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以后，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的，将终止合同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34.3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在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或服务完成，并经采购人出具验收合格的验收报告后五个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35. 签订合同

35.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后当日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备案公示。

35.2中标人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将可能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5.3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5.4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须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的人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5.5投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对采购项目转标段、分标段，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

(八) 处罚、询问和质疑

3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监督部门将视实际情况追究投标人的责任，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负责并赔偿相应损失。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定采购合同；
- (3)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6)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费的。

37.询问和质疑

37.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机构提出询问。

37.2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文，并以中文译文为准。
- (7) 提起质疑的日期。

37.4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质疑函应提供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7.5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37.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

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7.7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37.8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7.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采购人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7.10 依法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主管部门投诉。

(九) 保密和披露

38.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依法向有关政府监督部门或有权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披露。

39.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40.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1.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商业贿赂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42. 招标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为准。

(十) 免责条款

43.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17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样本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供方（中标人全称）：

需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包括设备价格、运输费用、包装费用等。该价格为固定含税总价，不因任何原因上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免费质保期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备注
总价(人民币)	小写：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外观、数量、生产厂家等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开始调试之日起计180日。需方收到货物()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供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设备相关资料，于合同签订前()日向需方提交，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 解决问题时间：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4.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1. 供方自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__ 日（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如需方要求分批供货的，供方均应完成任一时间节点的供货义务。。

2. 按需方要求在 _____ (需方指定的地点) 完成本项目的交货（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验收条件的场地、环境等。

3. 以供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货物质保期为准，货物质保期视为合同履行期，在质保期内双方均受本合同条款约束。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 按需方要求；

培训时间： 按需方要求；

培训方式： 按需方要求；

八、验收要求。

1. 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 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 付款方式： 供货完成支付至60%，验收合格支付至80%，维保半年视情况支付至95%，维保至一年支付100%。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20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5 %违约金，延期达到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供方赔偿需方的经济损失。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 0.5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0.5 %的违约金，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0.5 %的违约金。

供方投标时承诺延长免费质保期，则免费质保期相应顺延。供方如不能按要求提供免费质保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新乡市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优先选择）

十三、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投标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以及需方为维权产生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并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财政主管部门备案。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供需双方各持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需方所在地

（本合同条款为参考内容，最终以双方签订生效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一章：招标采购项目需求

二标段、 图书+书架+图书管理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纸质图书	<p>按照图书附件供货</p> <p>技术标准和要求：</p> <p>1、图书配置：</p> <p>（1）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图书均为国家正式出版物；要求投标图书必须适合于学校教师及学生使用的原装正版、健康有益的图书。</p> <p>（2）所有图书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且必须保证所供图书全部为全新、未经使用过的正版出版物。</p> <p>（3）、供应商须提供不低于50000册可选图书目录，保证书目内的书籍提供率不低于90%，剩余无法提供的书籍应用同等价位书籍代替，代替书籍需提交业主审核通过；</p> <p>2、图书质量要求：</p> <p>（1）所有图书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印刷技术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标 GB9851；书刊印刷质量评价和分级方法依据 CYZ-91 标准；图书开本及幅面尺寸符合 GB/T788-1999 标准。</p> <p>3、质量要求：采购图书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标准规定，服务质量须达到国家或行业标准要求，并且达到采购单位满意。</p>	41000	册
2	图书馆管理系统	<p>一、系统结构：</p> <p>1. 前端采用MVC(Model-View-Controller)框架式开发，后端采用主流的开发工具，支持SQL Sever、MySQL、Oracle 等大型数据库。</p> <p>2. 系统可平稳运行于Windows系统和国产操作系统如：Ubuntu Server、OpencloudOS server、麒麟、统信等。</p> <p>★3. 采用C/S+B/S混合架构网络体系结构，支持桌面端版本管理、也同时支持B/S纯网页端管理，数据无缝对接、同步管理，无需二次开发对接。（需提供数据同步承诺函）</p>	1	套

	<p>4. 系统主菜单包含（采访管理、采编管理、期刊管理、读者管理、流通管理、典藏管理、统计管理、系统管理、数字资源、信用管理、帮助客服等）。具有灵活、全面的系统维护功能。</p> <p>5. 软件采用多层（三层及以上）架构，保障软件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客户端必须实现免维护，自动升级功能，数据同步更新。</p> <p>二. 主要功能要求：</p> <p>（一）采访管理</p> <p>★1. 智能选书：通过第三方提供的电子表格导入系统中，可对导入目录实现馆藏目录一键查重、一键删重、筛选重复书目，选择适合的图书目录推荐到采购目录中，并生成订购清单，方便管理员下单采购图书。（需提供智能选书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已推荐图书能自动获取图书封面和图书基本信息，更直观了解图书信息。</p> <p>3. 图书预订：可生成预定目录，支持EXCEL电子表格导入导出，自定义设置批号、供应商、代码、日期等。</p> <p>4. 直接验收：可对图书做验收入库处理，生成验收记录，验收批次等。</p> <p>（二）采编管理</p> <p>★1. 系统在采编时提供简单编目和专业编目（CNMARC）对照，方便采编人员判定数据的完整性和标准性，智能分析索书号是否重复，同时生成种次号、著作号，满足不同单位的索书号生成规则。（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p> <p>2. 系统应提供按国际网络通讯协议Z39.50标准设计的联机编目查询功能，能自定义添加其它Z39.50协议账号下载标准数据源。</p> <p>★3. 系统应有编目套录数据库，同时能够提供国图和CALIS以及采访的中文和外文图书信息供编目使用，减轻图书管理人员的采编工作量，中文图书套录数据库数据不低于800万条。还应具备分类号自动截取功能，按照用户设置自动对分类号进行处理，条码能够按照指定号段批量删除。（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p>		
--	---	--	--

	<p>4. 编目界面直观简便, 可快速查看馆藏量及快捷删除和修改馆藏数据, 编目时可以实现ISBN号连续输入、自动扫描输入, 智能判断13位和10位ISBN号, 系统能自动递增或递减图书条码号, 提高输入效率及准确率。</p> <p>★5. 系统具有图书定位功能, 采编人员可以在采编时通过ISBN号定位图书, 也可通过条码号(馆藏号)批量定位所有馆藏图书位置, 方便图书馆管理员快速、准确的查询馆藏图书所在位置。(需提供图书定位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6. 系统具有打包清单功能, 对某些图书下架、剔除、注销等不适宜图书能导出电子表格详单和汇总的每包清单。(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p> <p>7. 具有图书标签管理及打印的功能, 支持多种组合格式打印, 能打印一维码和二维码标签。</p> <p>8. 具有图书条码管理及打印功能, 支持打印一维码和二维码条码。</p> <p>9. 数据合并功能: 可自动查询馆藏重复或是多条数据, 人工判断是否合并数据。</p> <p>10. 空数据清除: 可自动查询馆藏里无财产号的书目数据。</p> <p>(三) 期刊管理</p> <p>1. 期刊征订: 可以通过EXCEL电子表格批量导入需要征订的期刊目录, 可以一键查重、一键删重征订目录, 方便管理员管理征订目录。</p> <p>2. 期刊登记: 通过已征订的期刊目录可以快速登记已到期刊目录的登记工作, 对于未征订的期刊可做剔除处理。</p> <p>3. 期刊编目: 直接录入期刊的基本信息及财产号。</p> <p>4. 期刊管理: 对已入库的期刊信息做查询、注销、删除、调库、合订、批处理。</p> <p>5. 期刊打印: 具有期刊标签管理及打印的功能, 支持多种组合格式打印, 能打印一维码和二维码标签。</p> <p>(四) 读者管理</p> <p>1. 能自定义设定各种类型读者对每种图书的外借期限、册数、超期罚款等流通参数。</p> <p>2. 系统通过外接摄像头或数码相机, 应实现直接采集读者</p>		
--	---	--	--

	<p>数码相片进入数据库,方便读者认证管理及证件制作。添加照片时能够对照片进行智能分析,自动检测有效脸部信息,防止上传无效照片,同时应该生成人脸识别信息。</p> <p>3. 可自定义批量修改读者班级或部门、类型、可批量删除部门和读者信息。</p> <p>★4. 支持通过手机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自动批量发送催还通知、预约书到馆通知。(需提供短信和邮件管理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5. 可对读者的登记、升级、挂失、注销、异常、暂停、删除管理功能。</p> <p>6. 图书、期刊应具有相应的借阅权限功能。</p> <p>7. 读者导入和导出:通过EXCEL表格可以批量导入和导出读者,减少管理人员的录入工作量。</p> <p>8. 可设置读者白名单、对不符合借阅条件的读者做过滤。</p> <p>(五)流通管理</p> <p>★1. 图书借还支持一卡通对接(能完整提供API接口)IC卡、ID卡、条码卡、身份证借还、人脸识别借、指纹借还、扫码借还等,无需额外对接其它设备。(需提供人脸识别和指纹借还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支持主流的智慧图书馆管理,能提供RFID自助借还系统、RFID自助办证系统、RFID盘点系统、RFID自助查询系统、RFID转换系统、无需二次开发,并能提供标准的图书馆SIP2协议接口系统。(需提供以上RFID系统以及SIP2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3. 读者借还可通过外接摄像头或数码相机自动识别人脸信息,自动检测识别读者相关信息,实现自助人脸借还图书。</p> <p>★4. 读者借阅和归还在一个界面完成操作,无需切换。借阅界面可选择性归还某册图书也可一键归还该读者所借图书。图书流通除了具备传统借书证,一卡通流通方式之外,能够具备现代化的技术进行读者识别,通过普通摄像头的视频流检测读者脸部信息进行读者照片比对,快速识别到读者借阅,识别率应保证在90%以上。(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并)</p>	
--	--	--

	<p>★5. 具有大数据分析及阅览室管理功能:读者通过安全门进出馆或通过高清摄像头智能分析有效读者,可识别登记读者到馆和出馆时间、登记读者在馆阅读情况,统计到馆次数和到馆率。(需提云RFID安全门人流量监控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6. 具有借书证的管理及打印功能,可自义打印标准借书证,支持一维码和二维码读者证。</p> <p>7. 支持离线借阅图书,在电脑无网络的情况下系统可以正常的借还图书,待网络恢复正常时可以自动上传离线借还记录。</p> <p>(五) 典藏管理</p> <p>1. 具有查询管理、图书状态管理、图书转库管理、跳号检测、图书批处理等功能。</p> <p>2. 具有图书条码更换功能,方便后期条码损坏之后不用二次编目,即可快速更换新条码。</p> <p>3. 支持教育部图书馆图书审查清理专项活动,能够自定义查询图书清查类别,导出清查图书登记表,图书审查清理情况汇总表。</p> <p>4. 具有图书盘点汇总功能,能自动核算出每层书架数量以及能查看每种图书的具体信息和位置。</p> <p>(六) 统计管理</p> <p>1. 系统中的报表可直接转化为其它通用格式(如:Excel),以方便用户二次编辑打印。</p> <p>2. 具有与图书、期刊操作相对应完善、详细的查询、统计功能并能生成可打印的报表。</p> <p>3. 系统可统计读者到馆率、可自定义统计按年和按月图书流通率、馆藏分类统计、热门图书排行榜等,并能通过各种图形展示数据百分比。</p> <p>★4. 支持根据教育部刊发的《中小学图书馆规程》,针对不同学校类别测算藏书量、藏书分类比例是否达标。</p> <p>★5. 系统具有智能化测算《中小学图书馆馆舍及设施设备统计》、《中小学人员与经费保障统计》、《中小学文献信息资源统计》是否符合教育部标准要求。生成达标或是不达标的电子表格,方便管理员上报数据。</p>		
--	---	--	--

	<p>(七) 系统管理</p> <p>1. 用户管理:可对操作员设置各种自定义权限管理。</p> <p>2. 工作量表管理:可对采编人员的工作量做直观统计,可按年统计、按月统计、按日统计。</p> <p>3. 系统离线管理:可对系统自定义设置离线时间、自动锁定管理系统,防止其它人误操作管理。</p> <p>4. 假期管理:可对系统自定义放假时间,暂停开放时间管理。</p> <p>★5. 系统数据应采用标准的CNMARC数据格式存储,并能接收和输出标准的CNMARC字段。可自定义设置导入.导出带馆藏的CNMARC数据,分类符合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规则,并能提供电子版中图分类法检索,方便管理员查询图书类别。</p> <p>★6. 批套数据管理:系统可以按标准书号下载标准的CNMARC数据和书目详细清单。</p> <p>7. 系统设置:可以设定图书馆使用面积和阅览室面积及设备配备情况、以及一些图书馆的建设的基本情况。并能时时在区域端里显示出来。</p> <p>8. 馆情介绍:可以直观了解本馆的基本情况介绍。</p> <p>9. 微信小程序:系统无缝对接图书后台图书馆管理系统,实现读者手机端扫码借还即可办理借书业务。(需提供微信图书馆管理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①手机端软件可扫码借还自动识别图书书名,可对多本图书一次性完成外借操作。</p> <p>②手机软件终端可作为单独APP或无缝链接到图书馆现有的微信公众号、软件具备独立性和兼容性。</p> <p>③手机端软件可自助查询借阅详情、已借数据,包含书名、外借日期、归还日期等,能推送通知提醒读者。</p> <p>④读者登录后可查看最新读者总排行榜、图书借阅总排行榜,以及图书详情查看图书的层架位置信息。</p> <p>⑤手机端可信息统计本人借阅占比、借阅总量等。</p> <p>⑥手机端软件包含多个方便读者的功能,包括馆内馆藏检索功能、图书续借功能、电子资源、二维码生成、读者排行榜、新书推荐榜等。</p>	
--	--	--

	<p>注:1. 图书馆微信服务平台;</p> <p>2. 需要客户申请到微信服务号并认证, 提供该账号的信息用于对接微信服务端; 需要搭建微信端服务(第三方服务端) 用于接收微信用户的请求, 并与微信公众平台服务器对接, 此处需要外网80端口开放, 且申请了域名(微信要求第三方服务端需申请域名)。</p> <p>(八) 其它功能</p> <p>1. 具有完善的数据备份体系, 服务器端每天自动备份图书馆数据, 以提高数据的安全性。</p> <p>★2. 系统具有数字资源管理(需提供数字图书馆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3. 针对系统数据的安全性, 有完善可靠的用户管理。</p> <p>★4. 具有在WEB页上进行图书、期刊的查询和预约的功能。(需提供OPAC图书查询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5. 系统应该具备完整OPAC查询系统, 支持触膜屏查询系统、WEB查询预借功能, 读者登录WEB端可以通过借书证号和密码对所选图书进行预借, 预借后流通部门能够接收预借信息, 提前对预借图书进行相关处理。通过书名. 作者等模糊关键词等检索图书相关信息。可按中图分类法类别自定义检索图书馆藏量、在馆情况、借出情况、所在位置、馆藏明细等。(需提供触膜屏查询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6. 支持大数据展示系统: 通过数据展示屏可以直观了解本馆所有情况, 包含读者在馆人数、最新热门图书排行榜、当天出借情况、图书馆藏总量、人流统计情况、图书当日统计、当月统计、当年统计等并能时时同步显示。(需提供大数据展示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7. 区域化图书馆管理系统(需提供区域端管理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p> <p>1) 、能实现区级图书目录进行管理, 支持导入Excel和手动编辑。导入书目内容包含ISBN、正题名、并列题名、副题名、第一责任者、其它责任者、出版社、出版地、出版年月、版本版次、价格、尺寸、附件、语种、页数、装订</p>	
--	--	--

	<p>、从书名、丛书责任者。与之同步发送到下级管理部门可即时刷新相应书目,方便下级管理员征订或是推荐图书目录。</p> <p>2)、对区级期刊目录进行管理,支持导入Excel,和手动编辑。期刊目录包含ISSN、邮号、报刊名称、刊期、单价、年价、编辑部。与之同步发送到下级管理部门可即时刷新相应期刊目录,方便下级管理员征订或是推荐期刊目录。</p> <p>3) .能实现区域化概览统计:所有学校数量、所有在馆总种数、在馆总册数、在馆总册数、读者总人数、读者借阅排行榜、热门图书排行榜等并能生成或导出EXCEL电子表格。</p> <p>4) .学校管理:可以单独查看学校读者书库入库情况、中图法分类统计、入藏年份统计、出版年统计、读者数量统计、按年借阅流量统计、按月借阅流量统计、按日借阅流量统计并能生成或导出EXCEL电子表格。</p> <p>5). 馆藏查询:可对全区域化用户查询馆藏目录查询,按书名、作者、书号等相关图书信息进行检索,已查询目录可生成EXCEL电子表格,并能生成按教育部要求的审查目录清单。</p> <p>6). 用户管理:可以修改或增加管理员账号、修改或是查看密码、设定用户子级管理权限。</p> <p>7). 子级管理:可以查看用户馆舍建设情况、馆内布局情况、图书馆设施设备详情、智能化设备配备情况、图书馆人员配备情况、图书馆经费使用情况、并能无缝接入中小学数字图书馆。</p> <p>8). 公告发布:通过管理区级管理发布相关公告,可以在子级用户查看或是接收信息,也可展示在区级大数据展示平台上。</p> <p>9). 区级大数据智慧墙:通过数据展示屏可以直观了解全区所有情况,包含全区总用户数量、总馆藏数量、总品种数量、总馆藏码洋、总借阅量、今日借阅情况、今日归还情况、累计按年借阅情况、热门学校借阅排行榜、热门图书借阅排行榜、新书推荐榜、热搜内容、公告等,可根据用户需求智能化调整。</p>	
--	---	--

3	钢木双面书架	<p>1. 书架规格: 900mm (长) × 450mm (宽) × 2000mm (高), 图书架颜色为灰白色, 可双面 6 层放图书。</p> <p>2. 采用材料: 钢板为冷轧钢板, 立柱≥1.2 mm、中心槽30mm, 凸型槽10mm每根立柱规格为33mm*50mm。</p> <p>3. 搁板≥0.8mm, 成型尺寸797*213*25mm, 隔板工艺: 6道折弯加强; 两道加强筋6mm宽, 两道加强筋间距≤42mm, 两侧面各压制一组加强菱形加强筋, 筋宽8mm宽, 两端定位间距为148mm, 每块搁板正面分布压有圆弧形加强筋6条两侧对称分布, 侧面带有一条菱形加强筋, 增强载重。</p> <p>4. 侧板采用三聚氰胺板。</p> <p>5. 挂板≥0.8mm、436mm*116mm压型加强; 配有两个椭圆孔95mm*25mm两椭圆孔间距100mm, 定位槽间距70mm, 两端挂扣间距30mm每块挂板成型高度116mm, 挂板配有挡棒调节孔, 四方向可调, 板材厚度0.8mm。</p> <p>6. 顶板≥0.8mm、799mm*449mm*40mm整体焊接书架中隔棒</p> <p>7. 挡书条819mm*15mm*15mm镀锌合金板材质)≥0.8mm。每根挡棒规格至少15mm*15mm。</p>	70	组
4	编目扫码枪	<p>按键寿命不少于30万次</p> <p>光学性能:</p> <p>图像传感器 CMOS</p> <p>分辨率 640*480</p> <p>光源类型 Red color LED\White color LED</p> <p>使用方式 手持式或支架安装</p> <p>误码率 1/500万</p> <p>精度 1D>=3mil 2D>=6.5mil</p> <p>印刷反差 >=25%</p> <p>操作温度 -10° C~60° C</p> <p>储存温度 -20° C~60° C</p> <p>储存湿度 5%~90%</p> <p>周围照明 0~100.000 lx</p> <p>最高功率 1.33W</p> <p>电压 5V +-5%</p> <p>最大电流 400mA</p>	1	把

		<p>传输方式 2.4G无线传输</p> <p>电池容量 2000MAH</p> <p>续航时间 5-6小时</p> <p>精深角度 36° (H), 28° (V)</p> <p>扫描角度 倾斜+-55°, 偏转+-65°, 旋转360°</p> <p>扫描性能 Code 39 30 mm~90mm (5mil) Code 39 40 mm~195mm (13mil) QR Code 30mm~170mm (15mil) 屏幕QR码 100mm~500mm (23*23mm)</p> <p>解码能力 2DPDF417, QR code, Matrix 2 of 5, MicroPDF417, MaxiCode, Aztec, DataMatrix.</p> <p>Codabar, Code 11, Code 39, Code 93, Code128, Interleaved 2 of 5, MS1DCode, Plessey Code, Standard 2 of 5, UPC/EAN,</p> <p>支持接口 PS2键盘, USB, HID</p> <p>扫描方式 手持式按键触发扫描</p> <p>线材 ≥1.2m</p> <p>尺寸 长*宽*高180mm*103mm*80mm</p> <p>材质 ABS+TPR</p> <p>安全等级 国家一级激光安全标准</p> <p>IP等级 IP54</p> <p>抗震能力 2米高自由落体</p>		
5	图书编目	严格按照《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和《中国文献著录标准（GB3792）》进行录入，必须完整的提供图书的实际信息，将 ISBN、物理媒体标志、作品语种、正题名、副题名、并列提名、丛书提名、分辑提名、卷册总价、卷册说明、主要责任者及国别年代、责任方式、出版年月、出版社、页码、尺寸、价格、分类号、索书号、装帧、版次、主题词等与国家机读目录格式对应输入到图书文献管理系统中。采用统一规格的书标、书标保护膜、条形码、馆藏章，数据转换、芯片加工、排架规则、粘贴位置、加工标准等均要统一规范，编目加工人员必须持有图书编目加工证书以保证图书数据编目加工质量。	41000	册

三标段、空调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5P空调	1. 规格: 5匹柜机 ; 2. 电源: 380V-50Hz ; 3. 冷暖类型: 冷暖 ; 4. APF: ≥ 3.7 ; 5. 制冷剂: R32 ; 6. 制冷量 (KW) : ≥ 12.21 ; 7. 额定制冷功率 (KW) : ≤ 4.4 ; 8. 制热量 (KW) : ≥ 14.21 ; 9. 额定制热功率 (KW) : ≤ 4.5 ; 10.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 11. 风量 (m^3/h) : ≥ 2110 ; 12. 噪音Db(A): 内机 ≤ 52 /外机 ≤ 60 ; 13. 含安装施工及辅材辅料; 14. 整机6年原厂质保 15. 定/变频: 变频 需投报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产品	30	台
2	3P空调	1. 功能: 冷暖 遥控 键控 2. 变频/定频: 变频 3. 匹数: 3匹 4. 制冷功率: $\leq 2200W$ 5. 制冷量: $\geq 7200W$ 6. 制热功率: $\leq 3800W$ 7. 制热量: $\geq 8210W$ 8. 能效等级: ≥ 2 级 9. 电压: 220V 10. 循环风量: $\geq 1200m^3$ 11. 室内机运行噪音: $\leq 47dB$ (A) 12. 室外机运行噪音: $\leq 56dB$ (A) 13. APF值: ≥ 4.1 14. 整机6年原厂质保 需投报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产品	29	台

3	2P空调	1. 规格: 大2匹挂机 ; 2. 电源: 220V-50Hz ; 3. 冷暖类型: 冷暖 ; 4. APF: ≥ 4.88 ; 5. 制冷剂: R32 ; 6. 制冷量 (W) : ≥ 5090 ; 7. 额定制冷功率 (W) : ≤ 1240 ; 8. 制热量 (W) : ≥ 7290 ; 9. 额定制热功率 (W) : ≤ 1950 10.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11. 风量 (m ³ /h) : ≥ 1000 ; 12. 噪音Db(A): 内机 ≤ 41 /外机 ≤ 53 ; 13. 整机6年原厂质保 14. 定/变频: 变频 需投报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产品	2	台
注明: 以上货物采购均为交钥匙工程, 安装材料、辅材均为原厂产品, 根据现场条件自行核算投标总价, 一并包干, 不做调整(采购人提出的调整除外)。如包括:本次采购所有空调设备均配备一台机架。②新机安装及调试。③冷凝水管、连接铜管(件)(含加长的钢管费)、墙壁钻孔、制冷剂、面板及信号线(含护套)、保温管材等所有费用。④投标人应配而漏配的设备、材料, 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⑤外机安装必须考虑学生安全。				

备注：

1.本表中序号相同的单项产品必须投报同一品牌、型号的产品，不得拆项投报，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不予以推荐。

2.本表中如列示有参考品牌的仅供投标人在选择投标货物时作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审以货物技术参数、质量、功能和性能为主。

3.本表中“二标段：图书馆管理系统；三标段：3P空调”为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4.涉及国家强制节能的产品，必须投报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强制节能产品，且填写《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5.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时应综合考虑本项目相关辅材在实际实施中的数量，后续因项目实施增加的数量也包含在本次费用中。

6.凡是涉及桌、凳子等。验收时，提供甲醛检测报告。

第二章 项目有关要求

一、交货及完工期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二、质保期：3年（有要求按要求）

三、付款方式：供货完成支付至60%，验收合格支付至80%，维保半年视情况支付至95%，维保至一年支付100%。

四、无论本招标文件中是否明确，投标人所投报货物必须首先满足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性标准。

五、招标文件中相关技术要求如与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性标准不一致的，以后者为准。

第三章 货物（或服务）技术规格需求

本章是描述本次招标所采购货物的（或服务）技术规格说明，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货物（或服务）技术配置的需求做出详细响应。

一、对货物（或服务）的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包装未开封，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2. 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性能须达到或超过需求中技术指标的要求。

4. 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 运行要求：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6.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产品（或服务）的分项报价及详细的配置清单。

二、对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基本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2.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第四章 验收要求

验收工作组织要求：

1、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三、产品验收要求：

①采购人将依招标文件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要求对全部交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验收主要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设备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②验收中设备（或服务）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③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④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工程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⑥验收时间和地点：供应商中标后须按照招标文件的交货要求分别交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设备全部交货并布线完毕后由采购人进行现场验收并最终填写验收报告。基本标准为：是否按要求及时完成服务，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或服务）质量情况是否确保在“合格”以上。

第五章 其他采购要求

1.供货与质量保障

1.1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及其附件为全新，并且在交货期内安全交付至指定地点。所购设备应采用的是优质材料和先进工艺，均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和采购人所需的规格与性能。设备制造商对产品生产的全过程严格按质量保证体系执行。

1.2质保期内出现软硬件质量问题需要更换设备时，供应商应负责免费尽快更换，同时更换的设备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相应损失。在质保期内需要维修时，维修或更换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工时费、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运输（邮寄）费均由供应商承担。对于维修后的核心部件应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

1.3质保期结束后，保证耗材及备品备件的正常供应。

2.设备安装调试与验收

2.1供应商在设备交付后，保证设备及其组件经过正确安装、正确操作和保养，直至设备正常投运且在其寿命内运行良好。

2.2供应商应提供设备运行维护手册，要求内容详细、方法简便，同时编制运行费用表（详细列出该设备一年所需的常用备品、备件和耗材清单以及日常维护所需的各种专用工具清单及价格）。

2.3设备验收时，各项技术指标需满足合同要求。

3.技术培训

3.1供应商应提供一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3.2供应商应配套完整的师资力量，以便为采购人提供全方位的操作培训。

3.2供应商应免费为采购人培训合格的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础理论、设备使用操作、设备维修、故障排除与保养等方面技术培训，使受训人员能熟练独立操作仪器。

4.售后服务

4.1供应商在提交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售后技术服务保障的详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售后服务的经费问题。如果仪器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维修服务的请求后，工程师应在2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维修服务包括电话指导和现场维修；需要现场维修的，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本项目将采用电子开评标，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通过“新乡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二）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序号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2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p>以上资料（各项证件或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资格标文件部分”中按要求提供，其内容必须清晰可辩，若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内容不能够清晰可辩的，评标委员会将会对此类电子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其结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p>		
<p>特别注意：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下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p>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p> <p>政府采购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不适用信用承诺，仍需提供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3.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三）评标办法：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 本招标文件如载明有核心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5.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四）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合格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2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4	服务承诺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5	开标一览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7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8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内容要求
9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2. 详细评审（100分）

评审内容		
一、价格部分（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p> <p>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注： (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小微企业（即提供的全部设备、设施均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 =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 × (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p>

		<p>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3）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所有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p> <p>（4）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价格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报价×（1-20%）。（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p> <p>（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20%的扣除。</p> <p>（6）评标委员会参照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评标价=最终报价×（1-20%）。</p>
二、商务部分(32)	1.业绩(6分)	<p>投标人自2022年6月1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以来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份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注：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及与业绩相对应的部分发票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签章，合同内容必须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否则不得分。</p>
	2.服务承诺(8分)	<p>根据投标人对承揽业务过程中及后期的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应包含服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质保承诺，维修、维护服务体系、技术支持，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维护保养收费承诺及其它优惠条件等等方面），进行评比打分。全面合理、详细、切实可行的得8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6分；一般合理得4分；不够详细，但合理得2分；合理性欠缺的得1分；未提供服务承诺的不得分。</p>
	3.应急维修能力(4分)	<p>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备品备件情况及完成应急维修的时效性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备品备件充足，可在确认故障后2小时内完成常规配件更换，6小时内完成核心配件更换，设备可以正常使用的，得4分； 备品备件充足，可在确认故障后4小时内完成常规配件更换，8小时内完成核心配件更换，设备可以正常使用的，得2分； 备品备件比较充足，可在确认故障后4小时内完成常规配件更换，12小时内完成核心配件更换，设备可以正常使用的，得1分； 无备品备件，内容存在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三、技术部分 (38分)	4.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8分)	<p>投标人的服务宗旨、服务团队实力(人员及资质) , 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体系, 质保期承诺, 服务人员的配备, 售后电话、服务体系、保障制度免费质保期、响应时间、完成时间, 对不能及时处理的问题、方法、措施、备品、备件、工器具如何提供, 服务不到位愿承担的后果, 质量保证期后如何收费等方案详细, 响应时间快, 处理办法合理科学得8分;</p> <p>投标人的服务宗旨、服务团队实力(人员及资质) , 针对本项目有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体系, 质保期承诺, 服务人员的配备, 售后电话、服务体系、保障制度免费质保期、响应时间、完成时间, 对不能及时处理的问题、方法、措施、备品、备件、工器具如何提供, 服务不到位愿承担的后果, 质量保证期后如何收费等方案, 处理办法合理的得6分;</p> <p>投标人的服务宗旨、服务团队实力(人员及资质) , 针对本项目有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体系, 质保期承诺, 服务人员的配备, 售后电话、服务体系、保障制度免费质保期、响应时间、完成时间, 对不能及时处理的问题、方法、措施、备品、备件、工器具如何提供, 服务不到位愿承担的后果, 质量保证期后如何收费等方案, 处理办法一般的得4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5.培训方案 (6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内容至少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培训计划:如阶段划分、课时安排等; 2.培训内容:如设备操作教程、日常维护教程、故障排查教程等; 3.培训方式:如理论授课、实操演示、考核机制等; 4.培训团队:如人员配备方案、讲师经验、设备维护经验等; 5.课程体系:如设备调试、常见故障处理、应急处理等; 6.培训效果保障措施:如反馈收集、复训机制等。 <p>以上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6分, 每有一项内容不完善的扣1分, 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不完善或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 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不提供不得分。</p> <p>注:不完善或不满足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表述前后不一致或内容矛盾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简单不清晰或交叉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1.项目实施方案 (6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内容至少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项目供货计划; 2.项目供货保障措施; 3.到货验收方案; 4.项目安装调试方案; 5.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6.项目安装进度计划; <p>以上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6分, 每有一项内容不完善的扣1分,</p>

	<p>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不完善或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直至该项分值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p> <p>注:不完善或不满足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表述前后不一致或内容矛盾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简单不清晰或交叉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产品技术指标 (32分)	<p>(1)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2分;</p> <p>(2) 任何一项加★号产品技术指标每出现一处负偏差扣1分;</p> <p>(3) 所投报产品非加★号产品技术指标每出现一处负偏差扣0.5分;</p> <p>注: (技术指标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书证明材料的, 投标文件中须附检测报告或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视为该项负偏差)</p>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及美观度需求更改字体样式、字体大小及页脚页眉但不得更改实际内容)

_____ (项目名称) 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注：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投标文件内容编辑目录，格式自拟

第一部分 资格标文件

一、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唯一授权委托人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兹委托上述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招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 参加投标活动;
2. 出席开标会议, 提交投标文件, 答复评委会的质询, 向评委会出示有关证明资料;
3. 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4. 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两面, 顺序自定)

2.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两面, 顺序自定)

投标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特别提示:

如投标人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的, 也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否则, 将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二、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二部分 商务标文件

一、投标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_____ (项目编号)投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 (日历日) 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3.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方承诺提供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达。

5.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11.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或采购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

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手机号码：

投标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检验报告;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接受采购人扣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 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或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成交)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处理;
7.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我方提供应急广播软件和设备的由国家广电总局委托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以核实我方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我方无法提供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8.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服务承诺

(自行编制, 格式自拟)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标部分其他文件

(格式自拟, 供应商可在此处附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标文件, 如不需提供, 可删除此部分“五、商务标部分其他文件”)

第三部分 价格及技术标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	
分包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_____元
报价金额（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写说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全部内容及相关所有费用；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下表仅供参考)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配置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质保期	备注
1										
2										
3										
4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货物填写本表。
 4. 对于质保期未填写部分, 视同投标人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三、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序号	投报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 (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 (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技术证明文件/页码	备注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

2.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 技术标部分将视为 0 分。

3. 投标人不得完全照抄招标参数。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

四、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 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号	
说明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 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应明确填写“无”、“是或否”或者“/”等。
2.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第四部分 其他部分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工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工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一以下内容可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删除：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投标产品不是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生产，可不提供此附件相关资料或不填写此附件仅保留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对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执行20%的报价扣除。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以下内容可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删除：

如投标产品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可提供此函并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投标产品名录后附，如投标产品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可不提供此附件相关资料或不填写此附件仅保留格式。

附件三**监狱企业证明**

附件三以下内容可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删除：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投标产品为监狱企业生产，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将监狱企业生产的投标产品名录后附，如投标产品不是监狱企业生产，可不提供此附件相关资料或不填写此附件仅保留格式。

附件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此表请如实填写，中标后将在结果公告进行公示。

二、供应商详细信息表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企业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其他)	
供应商开户行	
供应商账号名称	
供应商账号	
供应商代表姓名	
供应商手机号	
供应商注册地	

注：此表为成交供应商合同备案所需重要信息，请供应商认真填写。